附件：

**蒙通融资租赁（天津）有限公司公开招聘计划及条件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用人单位 | 岗位名称 | 具体条件 | 招聘计划人数 |
| 蒙通融资租赁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| 业务部门副经理1名 | 1.具有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及学位，985、211院校毕业者优先；本科专业要求经济学类，研究生专业要求经济学、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法学等相关专业，博士研究生要求可放宽，报考人员的学历、学位须与要求专业相符。  2.工作经验要求  （1）具有10年及以上银行等金融类、金融机构工作经验，从事管理工作不少于2年；  （2）具有10年及以上国企、央企、大型企业集团投融资相关业务经验，从事管理工作不少于2年（比照副科级）；  （3）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应具有副科及以上相应职级，任职满2年及以上，熟悉企业管理工作；  （4）以上工作经验要求满足其一即可。  3.可经常性出差，抗压能力强，接受经营业绩考核。 | 1 |
| 蒙通融资租赁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| 项目经理2名 | 1.具有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及以上学历及学位，985、211院校毕业者优先；本科专业要求经济学类，研究生专业要求经济学、会计学、财务管理、法学等相关专业，博士研究生要求可放宽，报考人员的学历、学位须与要求专业相符。  2.工作经验要求  （1）具有3年及以上融资租赁或保理业务工作经验；  （2）具有5年及以上银行等金融类、金融机构对公类业务工作经验；  （3）具有5年及以上国企、央企、大型企业集团投融资相关业务经验；  （4）以上工作经验要求满足其一即可。  3.熟练使用办公软件，写作能力突出，能独立完成尽职调查全流程工作，具有较强的市场拓展能力和项目管理经验。  4.可经常性出差，抗压能力强，接受经营业绩考核。 | 2 |
| 合 计 | | | 3 |